

证券代码：002689

证券简称：远大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17-015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或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由于 2016 年度公司净利润增长率指标未达到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条件，根据《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及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7,843,680 股，回购价格为 1.51 元/股。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956,307,976 股减少至 948,464,296 股。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，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，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4 日